

保险公司

偿二代偿付能力报告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

**Public Mutual Insurance
Corporation**

2019 年第 4 季度

目 录

一、 基本信息	1
二、 主要指标	5
三、 实际资本	5
四、 最低资本	6
五、 风险综合评级	6
六、 风险管理状况	6
七、 流动性风险	8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8

一、基本信息

(一) 简介

公司名称（英文）： Public Mutual Insurance Corporation
法定代表人： 李静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短期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分出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
报告联系人姓名： 付晓岗
办公室电话： 010-57393634
移动电话： 18601143610
电子信箱： fuxiaogang@pubmi.org

(二) 初始运营资金出借人出资情况

主要发起会员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00%	23,000.00
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	12,000.00
深圳市分期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00%	12,000.00
金银岛（宁夏）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00
上海烜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	9,000.00
西藏德合投资有限公司	9.00%	9,000.00
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	8,000.00
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	3,000.00
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3,000.00
邢台市振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	3,000.00
李静	3.00%	3,000.00
宋伟青	2.50%	2,500.00
深圳市前海新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2.50%	2,5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0

(三) 实际控制人

本社无实际控制人。

（四）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社已设立全资子公司众惠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1) 独立董事

杨佩，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独立董事。杨佩女士拥有三十余年保险从业经验，曾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中保再保险有限公司、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等机构的重要管理岗位任职，在财务、审计、稽核等方面具有深入研究及丰富实践经验。杨佩女士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肖莉，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独立董事、房多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合伙人。肖莉女士曾先后供职于中南工业大学、中国科技资料进出口公司、日本三菱商事会社，并曾担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执行副总裁，曾连续五年荣获《新财富》杂志评选的金牌董秘之“最受机构投资者欢迎董秘”称号，她还获得《中国企业家》杂志颁发的2010年度最具影响力的商界女性“商界木兰”奖。肖莉女士拥有武汉大学文学学士、中欧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刘燕，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独立董事、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公司财务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在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等多个学术组织任常务理事，并兼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法律援助与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刘燕女士主要从事会计法、财税法、金融法等专业的研究，专攻于会计与法律的交叉视角，发表论文五十余篇，出版个人专著《会计法》，与人合著、译校7部专业书籍，并参与《公司法》、《合伙企业法》、《注册会计师法》等多项法律的起草或修订工作。刘燕女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先后获得经济法专业学士学位、社会学专业辅修学士学位、经济法专业硕士学位、国际经济法专业博士学位，拥有中国律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并为英国伦敦大学高等法律研究所、荷兰莱顿大学、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堪萨斯分校访问学者。

2) 执行董事

李静，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董事长、执行董事。李静女士1992年即进入全

球性相互保险组织——中国船东互保协会工作，拥有逾二十年保险从业经验，曾在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光大永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的重要管理岗位任职。李静女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先后获得法学学士、硕士学位，并获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冯威，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对外经贸大学经济学学士。冯威女士拥有近二十年的保险从业经验，先后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岗位任职。2014 年起即全力投入到国际相互保险的研究和本土化探索工作中，并全程参与众惠相互的发起设立及筹备开业全过程，在相互保险的法人治理、资本工具、会员权益实现等方面进行了领先实践，同时在保险公司业务运营流程、内控合规建设及全面风险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3) 其他董事

桑育松，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会员董事，1997 年创办北京中兴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并任执行董事。桑育松先生创业以来一直从事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日常生活用品批发及零售业务，对国家经济、小微企业发展及产业链运营有着深刻的洞察和切身的感受。桑育松先生毕业于北京财贸学院会计审计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并拥有助理会计师资质。

张婧，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会员董事、华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张婧女士从事法律工作十余年，先后在多个大型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并曾担任大型企业的法律顾问、法律部门负责人，在公司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项目投资方面具有深入研究和丰富经验。张婧女士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

2. 监事基本情况

1) 监事

宋伟青，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监事长、西藏德合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宋伟青先生具备丰富的银行从业经验，曾任广发银行深圳分行、上海分行等机构重要管理岗位，在金融、风险、财务，特别是小微金融、信贷风险管控等方面具备深厚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宋伟青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经济管理学士学位。

王世旻，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监事、深圳市研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

监。王世旻先生曾在大连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任重要岗位，一直从事会计、审计工作，对大型企业和上市公司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改制上市等方面有着深刻的理解和丰富的实践。王世旻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高级会计师资质。

2) 职工监事

李蓉念，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职工监事。李蓉念女士历任鹏达环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人事经理，智德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从事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工作逾十年，对企业内部管理、人力资源体系设计有丰富的经验。李蓉念女士毕业于西南民族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拥有高级人力资源师资质。

3. 本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孙荣和，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总经理、合规负责人，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孙荣和先生拥有近 25 年的财产保险行业从业经验，先后在平安产险、华安产险、中国大地产险等公司工作。自 2003 年起即担任财产保险公司省级分公司负责人，深刻了解财产险市场及监管政策，具备较强的宏观把控能力、敏锐的市场洞察力、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和业务资源以及深厚的行业积累，在财产保险的战略规划、经营管理、业务拓展、风险管理等各方面均有丰富的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

俞伟，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副总经理，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拥有逾二十年的保险从业经验及逾十年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证经验。在加入众惠相互之前，俞伟先生曾先后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重要管理岗位任职。

张永志，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副总经理，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本科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际保险专业。张永志先生从事财产保险工作近三十年，曾先后在平安保险、人保财险、太平财产保险等公司担任业务管理相关的重要职位，深刻了解财产险市场，熟悉再保险，具备较强的财产保险业务管理能力、战略规划和市场分析能力，拥有良好的风险识别、赔案把握的能力和经验。

张利凯，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副总经理，北京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硕士，中国精算师。拥有近 20 年保险行业从业经验，先后在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中国人保健康等公司的重要管理岗位任职，并曾担任昆仑健康保险总精算师、江泰保险经纪副总裁兼总精算师。在产品研发、精算评估、偿付能力等方面具备较高

的专业造诣，在渠道拓展和产品创新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冯威，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董事会秘书，对外经贸大学经济学学士。冯威女士拥有近二十年的保险从业经验，先后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岗位任职。2014 年起即全力投入到国际相互保险的研究和本土化探索工作中，并全程参与众惠相互的发起设立及筹备开业全过程，在相互保险的法人治理、资本工具、会员权益实现等方面进行了领先实践，同时在保险公司业务运营流程、内控合规建设及全面风险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吴晓东，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清华大学计算机软件工程双学士、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吴晓东先生曾先后在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主要负责人，在财产保险的保险业务、财务管理、战略企划、信息技术及偿付能力管理等方面具备扎实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财务、企划管理经验及系统建设和实践经验。

二、主要指标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元）	629,446,981.45	643,844,723.7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元）	629,446,981.45	643,844,723.7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482.38%	507.9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82.38%	507.93%
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A	A
保险业务收入（元）	740,982,682.87	656,395,999.30
净利润（元）	-29,404,144.32	-17,622,269.58
净资产（元）	821,672,028.61	833,453,903.35

三、实际资本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元)	1,441,767,256.31	1,396,888,603.16
认可负债(元)	647,708,763.70	595,213,360.81
实际资本(元)	794,058,492.61	801,675,242.35
核心一级资本(元)	-205,941,507.39	-198,324,757.65
核心二级资本(元)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附属一级资本(元)	-	-
附属二级资本(元)	-	-

四、最低资本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44,968,305.73	138,996,493.7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20,089,055.60	107,910,939.71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3,273,329.75	39,886,341.63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27,464,154.65	30,855,256.37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35,858,234.27	39,656,044.00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9,643,205.43	18,834,024.90
其它附加资本	-	-
最低资本	164,611,511.16	157,830,518.61

五、风险综合评级

在 2019 年第 2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中, 本社被评为 A 类。

在 2019 年第 3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中, 本社被评为 A 类。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 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评估

2017 年 SARMRA 得分为 52.90 分。其中,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1.48 分,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2.61 分, 保险风险管理 4.92 分, 市场风险管理 3.41 分, 信用风险管理 4.64 分, 操作风险管理 6.30 分, 战略风险管理 7.05 分, 声誉风险管理 6.48 分, 流动性风险管理 6.01 分。

(二) 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 2017 年度监管机构 SARMRA 评估给定的意见，结合 2018 和 2019 两个年度 SARMRA 自评估结果，本社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压力测试、风险管理应急预案等方面尚需完善。

本社于 2019 年上半年启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修订工作。2019 年第 3 季度，本社新发布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共计 11 项。

2019 年 11 月，本社印发《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度偿付能力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众惠相互发〔2019〕103 号），详细规定了演练方式、演练时间、演练情景设定及演练流程。11 月 29 日，本社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牵头部门按照通知设定的演练方案，组织完成本年度偿付能力应急演练工作。通过此次应急演练检验了本社偿付能力风险事件应急处理流程及应急处理能力，为继续优化本社偿付能力应急处置机制积累了经验。

根据本年度 SARMRA 自评估工作总结发现的问题，结合当前阶段本社风险管理需要，本社成立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小组，通过制定改进计划和方案、定期召开专项会议、跟踪整改成效等方式组织下一阶段偿付能力管理优化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持续查找本社风险管理制度中存在的不足，在制度层面搭建更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2）在制度遵循有效性方面，各风险管理部门应严格按照制度设定的流程和要求实现对风险的管控，杜绝风险管理工作流于形式。

（3）按季度监测本社偿付能力指标动态情况，重点关注和分析保险业务和投资业务波动对本社偿付能力指标的影响，确保本社偿付能力指标符合年度风险偏好以及董事会既定目标。

（4）加强日常风险管理监测工作，按季度报送风险指标执行情况，发现超限额情形及时提醒相关部门落实处置机制，降低风险影响。

七、流动性风险

指标名称	本季度	上季度
净现金流（元）	-98,875,015.68	-5,740,801.99
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 2 下）	416.68%	780.76%
综合流动比率（%）	3个月内	466.22%
	1年内	223.31%
	1年以上	284.06%

本社在战略资产配置管理中，对于投资资产方面均配置符合监管比例要求的各类投资资产，着重配置高流动性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本社持有优质流动资产 45,629.77 万元，未来一年综合流动比率预计均在 200%以上，拥有较充足的流动性水平。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本社未被银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